

广西壮族自治区

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桂森防办字〔2023〕43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发布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的通知

各市、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近期，我区大部降水偏少、气温偏高，气象干旱发展，森林火险等级持续升高，卫星监测热点较多。综合气象、林区物候及森林火灾发生情况研判，11月20日起全区大部森林火险等级达到III级并持续，预计24日普遍达到IV级，其中北海大部及钦州、玉林、南宁等市部分地区达V级并将持续，特发布橙色高火险预警。

请各市高度警惕当前严峻森林防灭火形势，按照全国、全区秋冬季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精神及自治区林长令要求，**一要狠抓组织领导**。各级森防指办公室接到高火险预警后，要在第一时间呈报森防指指挥长、副指挥长。森防指领导务必在24小时内部署

预警响应措施，并加强督促指导、检查落实，调度掌握相关情况；**二要狠抓预警防范。**各级森防指办公室迅速组织公安、应急、林业、气象等部门，会商分析森林防灭火形势，根据实际情况成立督查组，逐级督查森林防火分级包片责任落实、野外火源管理巡逻、护林员巡护、森林防火宣传教育、违规用火查处等情况，并视情发布禁火令或者禁火通告，严禁一切野外用火；**三要狠抓应急准备。**专业森林消防队伍保持24小时集中待命，迅速检查、维护防扑火物资装备，做好扑火各项准备。一旦发生森林火灾，迅速按照预案组织扑救，做到“打早打小打了”；**四要狠抓值班值守。**森防指办公室及林业、应急、公安等部门承担森林防灭火职责任务的人员进入联动值班值守备战状态，电话24小时畅通。具体从事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领导、指挥员、业务人员实行24小时轮换值班、带班，进入临战状态。严格执行火情报告制度，确保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坚决防范重特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情况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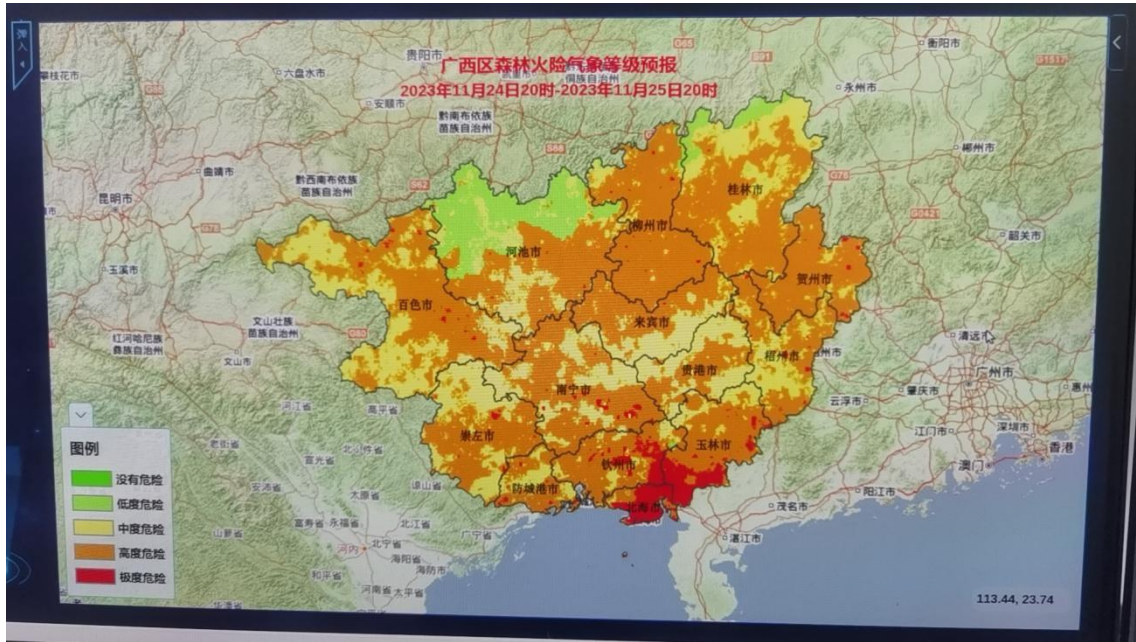
附件：广西森林火险预报图

广西壮族自治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11月20日

附件

广西森林火险预报图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自治区公安厅、林业局、气象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11月20日印发
